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4月14日，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董事姜红因在外出差，委托蒋晓华代为出席。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内容详见《2010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公司独立董事支晓强、富宏亚、徐志光向董事会递交了《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年度报告全文和述职报告于2011年4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0年度经审计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010068号)，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5,893,340.52元、利润总额34,756,383.8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12,751.99元，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本报告内容详见《2010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其于2011年4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11年4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1年4月16日的《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010068号），201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12,751.9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8,068,728.00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201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806,872.80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2,782,460.31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59,988,339.50元；公司2010年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为395,394,633.52元。

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2010年末总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10,000万股。2010年度不进行现金分配。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于2011年4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计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

了核查报告。详细内容及本报告于 201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年度审计和日常业务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至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为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1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保荐意见。详细内容及本报告于 201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的议案》；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已经届满，根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名程序，并经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以下人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颜军、周水文、张海涛、李定基、姜红、蒋晓华；提名以下人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富宏亚、徐志光、支晓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有关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及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件；有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九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拟定于2011年5月7日上午9:30在珠海市唐家东岸白沙路1号欧比特科技园研发楼一楼1号会议室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于2011年4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作出的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第六项、第七项、第九项决议所及事项将提交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4 月 14 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颜军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生于 1962 年 10 月，加拿大籍，毕业于爱尔兰都柏林大学，计算机智能控制专业，博士。曾任爱尔兰都柏林大学计算机系讲师，加拿大 Fortran 交通控制公司高级工程师，ICCT 公司.总裁，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董事长，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珠海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2008 年 3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目前还兼任欧比特（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珠海市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颜军先生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入选中共中央组织部“千人计划”创

业人才。

2、周水文先生，生于 1967 年 3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科技大学，生物工程专业，本科。曾任上海三维制药有限公司产品工程师，上海三维生物工程研究所副所长，上海三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新药研究开发中心研究发展部、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重庆民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上海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副总裁，江苏华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华业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赛诺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华工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张海涛先生，生于 1971 年 1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曾任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发展部高级主管、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上海信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上海锐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顺芯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芯豪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4、李定基先生，生于 1950 年 6 月，中国国籍，于上海市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部，经济管理专业毕业。曾任上海致达科技集团监事会主席、投资总监上市办主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信息产业投资总监，上海华辰集团行政总经理，上海禾阳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欧比特软件董事、《上海经济》杂志常务副总编等。现任公司董事，上海同济东方骄子教育集团研究中心主任。

5、姜红女士，生于 1968 年 12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苏州天辰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行政办公室主任，苏州汇思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汇思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蒋晓华先生，生于 1978 年 8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物理电子学，硕士。自 2002 年起，蒋晓华先生先后于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任系统部研发工程师、IC 设计部高级工程师、IC 设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技术研发部部长，珠海市欧比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7、富宏亚先生，生于 1963 年 6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机

械工程专业，博士。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制造及自动化系讲师、副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哈尔滨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富宏亚先生主持和主要参加完成各类科研项目 40 余项，发表学术论文 70 余篇，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7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3 项。近 3 年来先后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省重大科研攻关等 10 余项，曾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一项，航空航天工业科技进步二等奖两项，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一项。

8、徐志光先生，生于 1965 年 6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律师。曾任深圳国际商务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广东万商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主任、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管委会委员。

9、支晓强先生，生于 1974 年 6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副院长、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373）独立董事、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582）独立董事，兼任中国会计学会内部控制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副会长。

以上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